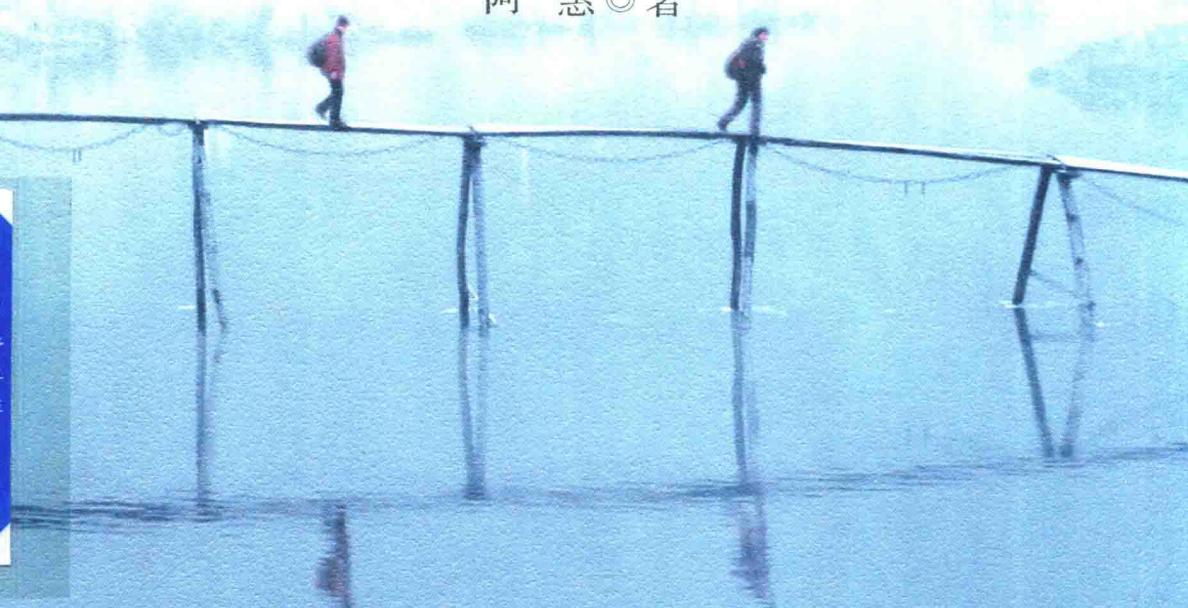


# 千寻

QIAN  
XUN

阿 惠 ◎著



APGTIME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文艺出版社

# 千尋

QIAN  
XUN

阿 惠 ◎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千寻/阿惠著. —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2018.4

ISBN 978-7-5396-4102-7

I. ①千… II. ①阿…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24651 号

出版人：朱寒冬

责任编辑：汪爱武

装帧设计：褚琦

---

出版发行：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www.press-mart.com](http://www.press-mart.com)

安徽文艺出版社 [www.awpub.com](http://www.awpub.com)

地 址：合肥市翡翠路 1118 号 邮政编码：230071

营 销 部：(0551)63533889

印 制：合肥中德印刷培训中心印刷厂 (0551)63813778

---

开本：700×1000 1/16 印张：19.75 字数：360 千字

版次：2018 年 4 月第 1 版 201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39.80 元

---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

因为我对这土地爱得深沉……

——艾青

谨以此文献给我曾经生活过的  
却已然消失了的村庄以及那片  
土地上我的父老乡亲

## 序

认识阿惠，是因为小说。十几年前，老朋友、时任《清明》杂志主编段儒东先生常和我谈论并推荐省内新锐作家的作品。有一次，他交给我一部中篇小说《天堂有约》，嘱我一定要看一看。我一口气便读完了，小说写得很感人，一打开便停不下来，非读完不可。给我印象深刻的是小说中的人物描写，形象塑造生动鲜明，心理活动刻画尤为真挚细腻，我很为小说的人文精神所打动。《天堂有约》是阿惠写的，我很赞赏她的才华。

过了些时候，在合肥见到了阿惠，她很文雅，不张扬，和友人小聚时总是静静地听别人说话，并且听得很认真，很少插话，从不多言；对自己的作品，更是绝口不提。再过了些时候，她奉池州所在单位的安排至合肥办事处就职，见面的机会便多了起来。这期间，又读到她写的一些小说，有的还在省内获了奖，我很为她的成就高兴，也深深感到她的不容易。阿惠完全是业余创作。自觉而乐此不疲地利用一切可能去做自己想做的一件事，当然是源于一种痴迷，一种对于文学的痴迷。这其中自然会有许多乐趣和鲜为人知的得意的哪怕是细小的体会，但其中的艰苦却难以言表。单位将她一人派驻合肥独当一面，她视为是一种信任，在这个金钱便是一切的氛围下，信任是对一个人的人格的首肯与尊重，这很难得，理所当然地应当珍惜，绝不能辜负。她又很敬业，无论大事小事，都办得尽量周到实在，丝毫不敢敷衍。那时她的女儿正在上中学，一个中学生母亲的后勤工作是既费时又费力的。可以想见，阿惠的小说是在夜深人静时、挤掉睡眠时间写出来的。长期坚守着一个美丽的文学梦、一个美丽的痴迷，需要多大的毅力啊！

《千寻》是阿惠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她写得很投入，也很辛苦。初稿写成后，她打印分送朋友和有关人士征求意见，然后择善而从，做了较大的修改。第一稿、第二稿我都读了，两相比较，觉得在第一稿的基础上，第二稿有了较大的提高。文学作品大约都会带有地域的印记，故乡和乡情，始终是阿惠挥之不去的心结，《千寻》正是她的这种心结的表达，地域的印记更是分明。阿惠的地域印记是在长江边上，那里是她的故乡，滔滔而去的江水、来往于江面的大轮船、木帆船、芦苇荡，合欢花、香樟树、野蔷薇、栀子花、粉红的满塘的荷花，鸡头米、菱角、紫红的刚抽出的芦笋尖、嫩藕加上肉丁炒红椒……“故乡的味道真好啊！”这些童话般的田园风光，虽然随着现代化的进程，渐渐地逝去，但却深深地留在了阿惠的记忆里，真是说不尽的乡愁，说不尽的宝贵的精神遗产。在浓郁的延绵不断的乡愁里，让阿惠无法割舍的当然是她的许多乡亲，写在小说里，便是秦一文一家、伍爷一家、范师傅一家、柳叶一家等等。小说将这许多人物，巧妙地组合在长江边上的生活画面里，融洽而自然。秦一文和他的两个妹妹秦一心和秦连曦是贯穿于小说始终的三个人物，作家浓墨重彩地描述他们的苦难、善良、励志和经历的奇特，读来让人动容。秦一文明知秦连曦是他父母领养的妹妹，他也明知连曦的内心是真正地倾慕于他的，却始终无动于衷。这样去描写两个正处妙龄的青年人，稍不留神，便容易出现矫揉造作的痕迹，但阿惠的分寸把握得很好，秦一文的端方自持在小说中怡然自得。这样的君子之风，或许是作家理想化的表达，但也是对人欲横流、物欲横流的社会现实的愤怒反叛与无情鞭挞。秦一文与柳叶的那段恋情，虽然有些离奇，却独具古朴浓郁的民间色彩，是小说的绝佳看点。柳叶带着她和秦一文生的女儿柳琴千里迢迢从黄河边来到长江边的青城，绝不是为追究什么，更不是想得到什么，就是想来看看多年不见的“大哥”秦一文，其中所包含的思念情感分量多么沉重！柳叶母女来到青城后，在未见到秦一文之前便落住了脚，并很快开了一家面馆，这其中虽有连曦的暗暗相助，更多地却体现出时代的风貌。在改革开放之前，一个异地农家妇女，来青城或别的什么地方开餐馆是不可思议的，因为有许多条文和

法规的关卡难以逾越。伍爷作为最基层的生产队长，他的朴实、宽厚也写得好，早年间，他因生计的无奈，发生过因宅基地的纷争而引起秦家的不愉快。但秦一文的父母因车祸故去后，他和伍娘将秦家三兄妹视如己出地呵护着，这既是一队之长的责任，但更显现出人间真情的光彩。还有一个细节，也很能体现伍爷的为人，他的小儿子伍好，外号伍孬子，这个外号只是说他性格憨厚老实，并非精神上有什么毛病。伍孬子小时候是小伙伴们捉弄调侃的对象，有一次捉弄得过火了，怂恿他骑在水牛背上随水牛浮过江去，江面过宽、江水过大，刚入水时还能骑在牛背上，渐渐地只能跪在牛背上了，到了江中间，只好在牛背上站起来，伍孬子紧张又害怕，站不住了，掉到江里去了，幸好伍爷及时赶到，将他托出江面，才幸免于难。这个细节，现代人或许不能理解，但在 20 世纪 50 年代、60 年代直至 70 年代初，圩区水田多水牛多的地方，牧童站在水牛背上浮过水去，是常见的事，但水面不宽，也没什么风浪，掉下水去也不会有什么生命危险，但浮过长江便大不相同了，波浪滚滚，是会被江水卷了去的。但惊险过后，伍爷只是以家长的身份，好好教训了他的儿子伍孬子一顿，并没有责备其他小伙伴。这个细节既是生活的真实，也体现了伍爷的宽容的性格。范师傅一家，也是小说着力描写的。范师傅是秦一文父母惨遭车祸的肇事者，虽然经过法律程序，范师傅受到了应有的惩罚，但出于良知，他对孤苦伶仃的秦一文兄妹仨始终放心不下，想方设法地维护他们，他甚至不顾舍弃自己儿子的利益，也要为秦一文找到一个当驾驶员的职业，这是他最大的能耐了。人间真情，在范师傅一家体现得也很真挚。《千寻》也写了许多矛盾、争斗和曲曲折折，但字里行间，传递的是人世间最宝贵的东西，那便是人与人之间的相互沟通、理解和关爱，抱朴归真，大爱至上，这也是阿惠小说所追求的主题。

读完《千寻》初稿之后，我抄录了一首宋人姜夔的五言诗送给阿惠，诗曰：“夜阑浩歌起，玉帐生悲风。江东可千里，弃妾蓬蒿中。化石哪解语，作草犹可舞。陌上望骓来，幡然不相顾。”姜夔是著名的婉约派词人，这首诗却一反常态，一反传统，写了一个刚毅果敢的虞姬，不是“大王意气尽，贱妾何

聊生”的柔弱虞姬，而是“幡然不相顾”的刚毅虞姬，在姜氏诗词中独树一帜。抄录这首诗，是想表达我对当前文学的一些想法，简言之，我觉得文学的阳刚之气少了些，而阴柔之气太多了，我期待大气磅礴的阳刚之作，也希望阿惠在这方面有所建树。

唐先田

2016年9月

# 目 录

序/唐先田 .....	001
第一章 回家 .....	001
第二章 了愿 .....	016
第三章 家劫 .....	036
第四章 破冰 .....	043
第五章 撕情 .....	060
第六章 情殇 .....	072
第七章 融冰 .....	084
第八章 寻父 .....	114
第九章 情劫 .....	136
第十章 掠爱 .....	191
第十一章 寻爱 .....	222
第十二章 寻根 .....	286
第十三章 归天 .....	307

# 第一章 回 家

我怎么了，小曦？

哥……小曦一副欲言又止的样子。

我这是在哪儿？

你回家了，哥。

家？哪个家？

你说哪个家？老家。麻布寮的老家啊！

啊？怎么？我们回到麻布寮了吗？猛然间，我黑暗幽闭的内心仿佛瞬间洞开一扇窗，阳光和风呼啦一声涌进来，令我几乎有些措手不及的样子。各种花香：合欢花的、香樟树的、金银花的、野蔷薇的，嗯，还有栀子花的……好一番狂轰滥炸！我的心涌动着从未有过的欢悦与踏实、幸福与激动。啊，故乡的味道真好啊！

哥，你还真是有先见之明。去年，你坚持将老屋整饬一番，说是等过两年我们俩踏踏实实退下来，晓画踏踏实实把个人问题解决了，我们就回老家，踏踏实实养老。谁知道这么快就派上用场了。

我感觉到了莲曦的悲伤与压抑的痛楚。她怎么了？难道回老家她不高兴吗？

怎么就你一个人？孩子们呢？晓画那丫头也没陪着你？

孩子们这几天累坏了。你就那么突然倒下了，把大家都吓坏了，也忙坏了，尤其是晓棋。我让他们去休息了。再说，我也想和你单独在一起待几天。虽然共同生活了五十多年，可是这样贴近地相处，细细想来，似乎还真没有过。哥，都怪我，明明知道你血压那么高，不能喝酒，还让你喝了那么多……悲伤决堤了，泪水滑下莲曦瘦削苍白的脸。灯光下，她的脸太白了，

白得能清晰地看见每一粒斑点每一道皱纹。这曾经是一张多么精致多么美丽的脸啊！岁月啊！

我的内心忽然莫名其妙地闪电般划过一道悲伤。我下意识地想用手捂住自己的心脏，却发现自己根本动弹不了。我怎么了？屋子里香烟缭绕，谁在抽烟，抽这么大的烟？晓棋？晓书？晓书回来了吗？透过朦朦胧胧的烟雾，我清晰地看见了那一幕：喜庆、热闹、祥和。端午节，小曦的生日，也是我们的结婚周年纪念，有二十几年了吗？应该是二十八年吧。亲人们第一次意外地聚得这样齐：晓棋夫妻、晓画自然都在；可惜单缺了晓书。那小子在部队请不了假，走不脱，可祝福的电话一大清早就打了回来。一心全家：一心、尚青、侄女若水夫妇带着他们的孩子小诺，侄子若坤夫妇虽在外地工作，但正好放假，也赶了回来。大哥如松、大姐如风，还有柳叶跟柳琴……啊，就连柳叶她们母女都来了啊！多么好！多么好啊！亲人们一个都不少，真正的举家团圆、欢聚一堂。为小曦庆祝，也为我们庆祝。欢声笑语，觥筹交错。恭喜恭喜！祝贺祝贺！我如何不高兴？如何不激动？来，喝！好，干！来者不拒。哈哈哈，多好！太好了！大红绣花的唐装，晓画特意为我和她妈量身定做的，穿在身上是那么合身、那么漂亮、那么喜庆。哈哈哈……那一天小曦的脸上红光满面、笑容可掬、熠熠生辉，可不是这般苍白憔悴。

忽然间，我感觉这香烟缭绕的屋子里，太压抑、太憋闷。我待不住了，我要出去走走，透透气。

我迫不及待地奔出屋子。啊！顿时一股浓郁的花香轰地一下直冲进我的肺腑，我不由自主地闭上双眼，迫不及待地、贪婪地使劲呼吸，恨不能把这所有的香气都吸进自己的胸腔，清洗一下我的肺叶。啊，是合欢花！端午时节，应是合欢花开得正欢的时候。老屋门前的这两棵合欢花树还是父亲种下的，半个多世纪了，树干粗大，枝条开展，树冠磅礴。那年父亲不知从哪里弄来两棵合欢树苗，分别栽在屋子的东西窗下。那时村子里只有柳啊、椿啊、梓啊、乌柏啊等一些常见树木，合欢树还真是第一次见。那特有的羽状对生的树叶，玲珑而又可人疼。特别是开花的时候，那一簇簇仿佛小扇面似的毛茸茸、粉嘟嘟的花儿别提有多招人喜爱了。而且父亲带回来的这两棵

树，花竟开得一棵深粉，一棵浅粉，真是爱煞人了。虽然，这么些年无人打理、无人关照，可它们都笃心笃意地活着。春来发芽，夏来开花，兀自荣衰，代我们看管着老屋，使得老屋无论如何破败，都显现出一份生机。我亲切地摸了摸合欢树粗大的树干，不无感慨地说：你们辛苦了！竟然有些心酸，竟然有些想哭。我不知道为什么自己忽然间变得这般脆弱了，花开花落竟要落泪，真是老了。内心又袭来一阵痛，我扭身离开了。

一口气奔上屋后的大堤。我发现自已从未这样脚步轻快过，脚下生风，不知是因为回到了我无比热爱和想念的老家，还是仿佛有如神助御风而行。登高远望，淡淡的星光下，整个大堤氤氲在一片迷蒙的光线里，远方的田野与近处的村庄都显得那么模糊而又神秘。这就是我曾经生活过的大地村庄吗？

透过迷蒙的光线，我仿佛看见大片大片的苎麻地。水田之外的所有旱地，除了少许麦子、山芋等旱地作物，全部清一色栽种着苎麻。一年三季，头麻二麻三麻。眼下正是端午时节，头麻收割完，二麻生长时期，长势正旺，麻秆粗细均匀，叶片宽大。一阵风过，唰啦啦，卵形叶片互相交头接耳，细语绵绵，仿佛相互诉说着成长的快乐以及对于织成麻布再漂洋过海周游四方的种种憧憬与渴望。

麻布寮原是长江边一个冲积小平原，荒无人烟。不知从哪个年代，何种因缘，来了一户万姓人家，江西万载人，看上了这里的土地山川河流，在此地扎了根。这位万姓人家原本是当地的织造高手，于是便把万载的夏布（也就是麻布）生产技术带了过来。万载夏布生产历史悠久，可以追溯到东晋后期。因其“轻如蝉翼，薄如宣纸，平如水镜，细如罗绢”，唐代时就被列为贡品。这户万姓人家自然而然延续旧传统，种麻织布。一代又一代，这户人家不断繁衍生息，开枝散叶，一户、两户以至于三四十户，成为这里显赫一族，家家户户无一例外也都种麻织布。我们家就是因为有一年家里遭了天灾，一把火烧光了家中所有，不得不举家背井离乡，逃荒要饭，外出谋生。最后流落到了麻布寮，被大片大片的苎麻吸引，在此居留了下来。后来来此居住的人家渐渐多起来，这里的荒地几乎全都被开垦了出来，种上了苎麻。于是经过种麻、浸麻、剥麻、漂洗（日晒夜露）、绩麻、成线、绞团、梳麻、上浆、纺织

等十二道工序之后，一匹匹夏布从这里生产出来。心灵手巧的麻布寮女人再用红绿黄等各色丝线，或粗放或精细地一针一线绣出鸳鸯戏水、喜鹊登梅、蝶恋花、羊跪乳等花色图案。每年长江涨水，大水铺天盖地地过来，直涨到堤脚屋边。上行下行的船只穿梭般从麻布寮经过，由于“猫尾巴”一带水流湍急，船只上行非常艰难，拉纤的纤夫光着脊梁，头低到几乎碰到自己的脚尖，汗水如小溪般滚过古铜色的光脊梁。善良的麻布寮人宽厚地递上浓醇的茶水，同时也向这些上行下行的船只展示他们自己生产的夏布以及绣品。于是麻布寮的夏布以及绣品就被这些船只带到了上游的武汉九江、下游的芜湖南京，渐渐地以至于全国各地。于是麻布寮的夏布就出了名，于是这里就有了自己的名：麻布寮。寮，就是村庄。

麻布寮出名了，慕名而来的人家也就越来越多，于是土地变得稀有珍贵起来，全部用来种麻显然已经养不活这日渐多起来的众多之口，再加上印花棉布普及而且便宜，夏布生产自然而然遭到冲击，于是苎麻种植面积缩小了，被大量种上了小麦、油菜、棉花。于是麻布寮那些个凉爽适宜的日夜不绝的机杼声渐渐销声匿迹了，苎麻的种植也仅限于田头地脑、房前屋后等一些边角地带，而剥出来的麻也不过用来编麻绳以及搓纳鞋底的麻线了。麻布寮悲哀地只剩下一个名字。

徒有虚名的麻布寮已经完全不似从前，如今的麻布寮，我放眼望去，似乎一切也已经不是我记忆中的样子了。

记忆中的麻布寮仿佛一条巨轮搁浅在长江岸边，面临新河，背倚大江。可如今这条大船已经被拆得支离破碎，面目全非。曾经的船底，也就是堤脚下那一排低矮的砖瓦房已经荡然无存，全都在新河对岸原来的庄稼地里建起了一幢幢的小楼房。独有我家的老房子，还一身沧桑地立在堤脚，显得那么突兀。由于常年无人居住，年久失修，再加上周围各种楼房的挤压，更显颓废与破败。朦胧的星光下，一眼望去，老屋仿佛一座绿树环绕的孤岛，格外孤独而又寂寞。老大晓棋与老二晓书一直建议将老屋拆了，也盖上一栋像模像样的二层小楼，可我和他们的妈妈都不愿意。感觉老屋不在了，我们和这片土地上的最后一丝牵扯就割断了，仿佛风筝的线断了，从此只剩下漂泊。老屋有太多我们的记忆与成长经历，是我们诸多苦难与不幸的唯一见

证,一定要留着。那薄暮时分袅袅的炊烟,仿佛还飘在眼前;夜幕降临之后,那悠长绵软的呼唤声,也仿佛言犹在耳。要知道,那个声音伴随了我全部的童年。母亲那温婉绵软的声音,在暮色里打着滚转着圈,越过村庄的上空,爬上屋后的长堤,滑进堤外那一道波光粼粼的江水中。常常,我会和一帮小伙伴们,一尾尾灵动的鱼儿似的,蹿出水面,嬉笑着爬上岸边,再奔上长堤,飞奔回家。母亲简单的饭菜,以及父亲永远不变的呵斥在老屋里等着我……

可如今,如果不是我曾经的老屋,以及老屋前那两棵高大茂密的合欢树和屋后那一片同样高大茂密的香椿树,我几乎认不出我的故乡了。

在江南水乡,水,自然是最平常的了。麻布寮就有数不清的大大小小的水凼、池塘,遍布村庄,仿佛上天不小心打碎了一块硕大无比的镜子,碎片四处散落,将日光月光星光尽水收底。

我家门前原本就有一口池塘。池塘很大,夏天长满了荷叶,密密匝匝,挤挤挨挨,亭亭如盖;荷叶间醒目地点缀着大朵大朵的粉色莲花。无论是羞涩地打着朵儿的,还是灿然开放着的,都那般高洁美丽。因为荷叶长得太满,以至于为了方便邻人在池塘边洗衣服洗菜,父亲不得不将池塘边的一些荷叶折断,挖出一块块水面,供大家使用。

那时候一方池塘便是一村人的菜园子。从莲藕还只是小拇指般粗细的尖芽,就开始吃起。纤细白嫩的小藕尖拔了回来,斜斜地切成丝,红辣椒也切成丝,放在锅里一起爆炒,那个鲜美,色香味都有。而待莲子熟了的时候,父亲会撑着腰盆(那是一只猪腰状类似于小船一样的东西。且能一物多用。放进水里它是只船,可它真正的用途却是杀猪的时候泡猪),在莲叶间穿梭,采摘莲子。青嫩的莲子与新采的莲藕还有新鲜的菱角一起放在锅里炒着吃,叫“河中三鲜”,是麻布寮的一道传统名菜,不仅味道鲜美而且性凉祛暑。待莲子尽了,荷残了,寒冬凛冽地来了,河底白生生的莲藕便登堂入室了。

而在水乡还有一种水里长的东西,便是味道可以和小藕尖媲美的鸡头菜了。或许因为莲的高洁,也或许是一种霸道,容不得其他污浊之物与其共

生共长，所以通常长莲的池塘是不长其他东西的。所以要找鸡头菜只能去村子东头那方最大的池塘：东塘。岸边杨柳飘拂的东塘，小的时候，因其水域辽阔，在我们的眼界里、意识中，海不过就是这般模样。那里的水面上趴满了大朵大朵大如簸箕的芡实。芡实俗称鸡头米，叶片着实大，有的叶子甚至大到有如团箕一般，但它们从来都只能软乎乎地平铺在水面之上。芡实虽然与荷同样生长在水里，但芡实的叶子既不能如荷叶那般亭亭玉立摇曳在水面之上，也不如荷叶长得那般清雅漂亮，而是表面有许多大小不一宛如铆钉一般的凸起，狰狞可怖。与荷叶比较起来，恰如一只绿皮青蛙与一只蟾蜍。一个是那么的秀美可爱，一个却是那般丑陋恐怖。可是在这样丑陋的叶片之间却会开出特别艳丽宛如睡莲一般，或紫色，或白色的花朵来，这便是芡实花。莲花将她的籽实包裹在自己的身体里面，待花瓣完全打开之后，莲蓬才羞羞答答地露出娇嫩的面容；而芡实则不同，芡实的花是直接开在它的果实之上的。花朵一点一点开放，它的球形果实也便跟着一点一点地长大，待花谢之后，果实也差不多成熟了。莲蓬籽外面裹着的是一层厚厚的棉衣，芡实也同样穿了外衣，可它的外衣上却长满了尖刺。不仅果实长满尖刺，它的茎也长满尖刺。为了避免被那些尖刺扎伤，村里人有的拿了刀下到水里，将它的果实连茎秆一起割了，扔到岸上；有的则站在岸边，长长的竹竿上绑了镰刀，伸到河里将它们割下来。长长的茎剥去长满尖刺的外衣，露出褐红色或淡青色的肉体，那便是我们称之为鸡头菜的东西了。如同炒小藕尖一般地炒了吃，滑滑的，有点涩，但味道也是一样的鲜美。而那圆圆的仿佛一只缩成球的小刺猬一般的果实呢？剥开，露出宛如石榴一般粉粉嫩嫩艳丽的籽，掀开那一层粉粉嫩嫩的淡紫色外衣，鸡头米才真正出现了。黑褐色生铁一般坚硬的外壳下，白白的淀粉含量非常高的鸡头米才总算吃到嘴了。粉粉的、微甜、有点涩。唉，吃到它可真是不容易啊！你得先将那怪物扔在地上，用鞋底使劲地搓它，将那些尖利利的刺都搓软搓瘪了，方能下手去剥。即使那样，也还免不了将你的手扎得千疮百孔、伤痕累累。不像莲蓬子，你只需轻轻地剥开绿色外皮，白白胖胖的莲蓬米便落在了你的掌心。

芡实虽然外形丑陋，可心地却是宽容的。在那辽阔的东塘之上，不长芡实的地方，水面上不仅漂浮着圆形小叶子的浮萍还长着长长藤蔓的野菱角。

它们各自霸占一方水域，共生共长，共荣共衰。浮萍无根，随波逐流，常常被人们捞回家喂猪。菱角的藤蔓却非常发达也非常简单，通常一塘菱角只一条根的样子。随便拉一棵，全盘皆动。只要你用力纤巧，不将它弄断，你可以一下子将满塘的菱角菜通通都拉上岸。菱角菜拉回家，首先摘下一只只长着两只尖角的菱角，然后将长长的藤蔓以及一棵一棵的菱角菜择拣干净，切得碎碎的，新鲜的辣椒也切得碎碎的，还有蒜头更要切得碎碎的，放在锅里爆炒，一样的好吃。吃的时候，菱角菜的汁液会把我们的牙齿染黑，更别说捞菱角菜择菱角菜的手了。常见母亲将双手裹上厚厚的淤泥，使劲搓洗。你还别说，这样的老法子，还真的能去掉那黑。

麻布寮的池塘里除了莲藕、菱角、芡实这些“河珍”之外，还有鱼虾等“河鲜”。那个年代，不知为什么水里的鱼虾似乎特别多。尤其是雨季到来的时候，大河涨水小河涨水，一切都像发了疯。河里的鱼儿似乎也昏了头乱了方寸，你走到这些水边的时候，一只同样发了疯的鱼儿会突然间蹦上岸，蹦蹦跶跶地在你的脚边，圆睁着两只乌溜溜的鼓眼睛，一副死不瞑目地不服气。吓了一跳的你，稍一愣神之后，不管三七二十一，转瞬喜滋滋地把那只倒霉的鱼儿拎回了家。就连母亲在门前池塘里洗衣服的时候，还用捣衣棒敲昏了一条红尾巴大鲤鱼，也一样喜滋滋地拎回了家。那条大鲤鱼异常胆大地、神气活现地就在母亲的洗衣石前来来回回地游。母亲说，游过来游过去的，快活得很呢！我叫你快活！母亲说她只一下，就敲准了红鲤鱼的头，它就一下子翻起了白肚皮，漂了起来。有人说，不能在河里捡东西回家，像母亲这样把一条活生生的鱼敲死，再捡回家，就是捡了晦气回家。多少年之后，只要一想起双双死于非命的父亲母亲，我就要不可遏制地想到那只被母亲用棒槌敲死的红鲤鱼。或许灾难就在那一刻进了我们的家门，可我们一家人谁也不知道，还那么欢天喜地地喝着鲜美的鱼汤！可那时候涨水季节，河里的鱼虾真的很多，不管大人还是小孩，你随便拿只簸箕，在河里只一舀，拎起来，就有活蹦乱跳通体雪白的大白米虾欢跳在你的簸箕里；同样，不管大人还是小孩，也随便拎根芦苇秆，也不管什么钩，哪怕你用只回形针拧成的，穿上蚯蚓，随便往河里一扔，要不了一会，就有鱼咬钩……

一方水土养一方人，或许就是这么养活着的吧！